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
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 年 8 月 3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 2019 年第 115 次工作会议对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通过。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30 日